公司代码:603698　　公司简称:航天工程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唐国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泽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章旭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044,139,818.22	2,648,811,866.47	5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07,763,681.20	1,012,911,917.46	108.09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706,224.37	252,506,833.37	-202.0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09,112,569.51	813,429,138.01	2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759,051.21	165,138,032.91	-1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156,354.90	163,066,383.32	-25.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8	16.70	减少9.6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50	-3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50	-32.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58	54,628.8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96,853.51	2,418,435.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00.00	276,204.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498,273.97	16,783,315.07	结构性存款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所得税影响额	-1,126,569.91	-2,929,887.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383,896.15	16,602,696.3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190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	189,558,330	45.98	188,630,981	无	0	国有法人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2,954,904	15.27	62,954,904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2,352,941	7.85	32,352,941	无	0	其他
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	31,438,497	7.63	31,438,497	无	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8,152,089	1.98	8,152,089	未知	-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866,481	1.67	0	未知	-	未知
卢正滔	6,470,588	1.57	6,470,588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4,477,344	1.09	0	未知	-	其他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301,000	0.56	0	未知	-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42,600	0.13	0	未知	-	未知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866,481	人民币普通股	6,866,481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4,477,344	人民币普通股	4,477,344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3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1,000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	927,349	人民币普通股	927,34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42,600	人民币普通股	542,600
嘉实基金-中国银行-平安人寿-嘉实基金平安人寿委托投资4号资产管理计划	458,140	人民币普通股	458,1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6,700	人民币普通股	406,700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汇盈33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
王萍	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
沈尧林	2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272,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之一。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重大变动的原因分析如下:

1、本期末,应收票据为145,049,285.53元,较年初增长了506.90%,主要因本期票据收款增加导致。

2、本期末,存货为641,707,751.96元,较年初增长了53.73%,主要因公司为保证总承包项目按合同约定顺利推进,积极组织施工、备料生产导致;

3、本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为649,815,688.32元,较年初增长了10,281.68%,主要因本期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结构性存款导致;

4、本期末,长期应收款为106,552,980.00元,为公司本期开始执行分期收款合同所致;

5、本期末,在建工程为0元,较年初下降了100%,主要因航天煤气化装备产业化基地二期建设项目于本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预转固所致。

6、本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为28,962,573.47元,较年初下降了45.28%,主要因公司本期预付款中长期资产的预付款余额随着长期资产的交付验收而有所下降;

7、本期末,应付票据为139,429,287.60元,期初为0元,主要因公司本期采用了银行承兑汇票付款;

8、本期末,应付账款为312,510,076.57元,较年初增长了67.38%,主要因本期主要实施的总承包项目按合同约定组织施工、备料生产,以及航天煤气化装备产业化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基本完工导致应付款项有所增加;

9、本期末,其他应付款为8,243,401.46元,较年初下降了52.01%,主要因本期退回投标保证金较多导致;

10、本期末,资本公积为1,057,212,579.20元,较年初增长了567.71%,主要因公司于2015年1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导致;

11、本期末,专项储备为4,005,417.74元,较年初增长了89.16%,主要因公司本期提取安全生产费积累所致;

12、本期,营业成本为730,372,982.4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45.92%,主要因公司总承包项目在本期重点实施,结算的工程建设板块业务毛利相对不高导致;

13、本期,销售费用为15,680,454.4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40.69%,主要因公司随着项目投产数量的增多,售后服务维护费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14、本期,财务费用为-8,475,386.42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122.06%,主要因利息收入增加导致;

15、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408,315,566.23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45.63%,主要因公司本期经营收款中票据收款占比较上年同期增加导致;

16、本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20,549,636.23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67.50%,主要因公司以前年度发生的履约保函保证金主要在上期收回导致;

17、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427,168,448.60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56.54%,主要因本期为保证项目按合同及时交付,支付的货款有所增加导致;

18、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为1,675,000,000.00元,为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结构性存款及低风险、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

19、本期,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为16,783,315.07元,为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获得的收益;

20、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为2,305,000,000.00元,为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的低风险、保本理财产品;

21、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为990,876,000.00元,为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

22、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为0元,上年同期为200,000,000.00元,主要因公司本期上市资金到位而未发生银行借款;

23、本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为25,981,155.58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86.96%,主要因本期支付的股利低于上年同期;

24、本期,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6,915,469.40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354,539.46%,主要因本期公司公开发行股票集中支付了相关上市费用导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存在从事与航天工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航天工程不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现在及将来均不从事与航天工程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不投资、合作经营、实际控制与航天工程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其他任何企业;本公司承诺不利用航天工程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航天工程及航天工程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航天工程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2年3月6日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	本院及本院下属企业不存在从事与航天工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航天工程不构成同业竞争;本院及本院下属企业现在及将来均不从事与航天工程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不投资、合作经营、控制与航天工程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其他任何企业;本院承诺不利用航天工程控股股东地位,损害航天工程及航天工程其他股东的利益;本院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航天工程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2年3月6日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持股5%以上股东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存在从事与航天工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航天工程不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现在及将来均不从事与航天工程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不投资、合作经营、控制与航天工程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其他任何企业;本公司承诺不利用航天工程股东地位,损害航天工程及航天工程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航天工程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2年3月6日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	本所及本所下属企业不存在从事与航天工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航天工程不构成同业竞争;本所及本所下属企业现在及将来均不从事与航天工程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不投资、合作经营、实际控制与航天工程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其他任何企业;本所承诺不利用航天工程股东地位,损害航天工程及航天工程其他股东的利益;本所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航天工程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2年3月6日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所投资企业不存在从事与航天工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航天工程不构成同业竞争;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所投资企业现在及将来均不从事与航天工程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不投资、合作经营、控制与航天工程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其他任何企业;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承诺不利用航天工程股东地位,损害航天工程及航天工程其他股东的利益;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及航天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航天工程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2年3月6日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单位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公司股票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间接持有的公司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本单位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单位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交公司,则本单位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5年1月28日36个月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单位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公司股票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公司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上述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24个月内,本单位减持股份不超过本单位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的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时,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单位方减持公司股份。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公司股份的,本单位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单位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单位现金分红中与本单位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2015年1月28日36个月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股5%以上股东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单位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单位在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公司股票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公司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